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规范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有关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说明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下属公司或实际控制人能施加影响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关联方”）之间存在部分必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预计 2022 年度合同签订金额为 94,836 万元，主要交易类别涉及采购产品、燃料、销售产品、委托加工、提供餐饮服务、工程承包和租赁等。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和关联监事厉国平均回避了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结合 2022 年度的经营预判，2022 年度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交易预计 94,836 万元（大写：玖亿肆仟捌佰叁拾陆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产品、加工、承租等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生产用水	市场价格	1,600.00	166.89	1,238.50
	浙江横店热电有限公司	产品	市场价格	2,800.00	455.84	1,738.88
	浙江东磁户田磁业有限公司	产品	市场价格	1,800.00	161.95	1,497.85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产品	市场价格	36,000.00	5,646.66	33,165.09
	赣州市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承租、水电	市场价格	150.00	22.93	138.25
	东阳市横店影视城农副产品批发有限公司	产品	市场价格	1,200.00	125.84	1,064.19
	东阳市横店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设备	市场价格	600.00	35.26	907.79
	东阳市横店影视城旅游营销有限公司	门票	市场价格	200.00	4.03	126.88
	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格	700.00	119.46	507.05
	小计			45,050.00	6,738.86	40,384.48
采购燃料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料	市场价格	11,200.00	2,182.23	8,977.70
	小计			11,200.00	2,182.23	8,977.70
销售产品、产品加工、出租等	浙江英洛华康复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450.00	31.67	147.36
	浙江东磁户田磁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900.00	141.09	639.56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产品加工、销售、出租	市场价格	1,000.00	108.58	653.03
	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410.00	24.85	269.51
	浙江横店英洛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310.00	69.16	114.75
	小计			3,070.00	375.35	1,824.21
接受劳务	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700.00	94.22	532.47
	横店文荣医院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750.00	0.54	131.21
	小计			1,450.00	94.76	663.68
工程承包	浙江东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市场价格	33,310.00	370.36	12,416.14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东阳市三禾水电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市场价格	756.00	72.23	499.47
	小计			34,066.00	442.59	12,915.61
	合计			94,836.00	9,833.79	64,765.68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1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产品、加工、承租等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生产用水	1,238.50	1,350	0.12	-8.26	《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 《公司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5、2021-052) 分别于2021年3月12日、2021年8月19日和2021年10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
	浙江横店热电有限公司	产品	1,738.88	1,850	0.17	-6.01	
	浙江东磁户田磁业有限公司	产品	1,497.85	2,100	0.15	-28.67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产品	33,165.09	34,000	3.21	-2.46	
	赣州市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承租、水电	138.25	100	0.01	38.25	
	东阳市横店影视城农副产品批发有限公司	产品	1,064.19	1,100	0.1	-3.26	
	东阳市横店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设备	907.79	1,000	0.09	-9.22	
	东阳市横店影视城旅游营销有限公司	门票	126.88	160	0.01	-20.70	
	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	507.05	670	0.05	-24.32	
	小计		40,384.48	42,330.00	3.91	-4.60	
采购燃料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料	8,977.70	8,550	0.87	5.00	
	小计		8,977.70	8,550	0.87	5.00	
销售产品、产品加工、出租等	浙江英洛华康复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47.36	260	0.01	-43.32	
	浙江东磁户田磁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39.56	900	0.05	-28.94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1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产品加工、销售、出租	653.03	1,000	0.05	-34.70	
	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69.51	300	0.02	-10.16	
	浙江横店英洛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4.75	150	0.01	-23.50	
	浙江横店得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0.00	900	0.00	-100	
	小计		1,824.21	3,510.00	0.14	-48.03	
接受劳务	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2.47	730	0.05	-27.06	
	横店文荣医院	接受劳务	131.21	540	0.01	-75.70	
	小计		663.68	1,270.00	0.06	-47.74	
工程承包	浙江东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12,416.14	20,457	1.2	-39.31	
	东阳市三禾水电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499.47	680	0.05	-26.55	
	小计		12,915.61	21,137.00	1.25	-38.90	
	合计		64,765.68	76,797.00		-15.6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介绍

1、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法定代表人：何永强，注册资本人民币 525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康庄路 88 号，主营业务：水资源开发利用，自来水生产、供应；自来水管道的安装、维修，管件及水表批发、零售。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9,584.55 万元，净资产 8,462.5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710.52 万元，净利润 2,137.49 万元（未经审计）。

2、浙江横店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热电”），法定代表人：金庆伟，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主营业务：发电、供热，供热管道维护，煤灰煤渣销售。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33,304.55 万元，净资产 4,954.9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3,049.51 万元，净利润 1,258.17 万元（未经审计）。

3、浙江东磁户田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户田”），法定代表人：小山阳介，注册资本美元 515 万元，住所为浙江东阳市横店电子工业园区，主营业务：电子元器件专用材料开发生产，包括同性、异性粘结磁粉、橡胶磁制品、塑磁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5,908.9 万元，净资产 5,204.81 万元，主营收入 7,177.73 万元，净利润 584.54 万元（未经审计）。

4、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东磁稀土”），法定代表人：张义龙，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主营业务：稀土销售；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生产和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96,568.32 万元，净资产 8,238.8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4,370.65 万元，净利润 928.54 万元（未经审计）。

5、赣州市东磁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东磁稀土”），法定代表人：厉世清，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为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金龙路北侧，主营业务：稀土永磁材料及其应用产品、磁性器材、电子生产（含金属表面处理），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稀土分离、分组产品、稀土金属产品经营。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21,198.82 万元，净资产 36,734.6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4,495.34 万元，净利润 1,930.33 万元（未经审计）。

6、东阳市横店影视城农副产品批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副产品批发”），法定代表人：桑小庆，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横店社区度假村 3 幢，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4,906.39 万元，净资产 2,786.0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322.26 万元，净利润 64.81 万元（未经审计）。

7、东阳市横店商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商品贸易”），法定代表人：郭剑，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住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大智街 69 号，主营业务：无仓储零售：油漆、稀释剂、煤炭；消防器材、工艺品、建材（不含危险品及砂石料）销售及代理；电器销售、代理、安装、维修、配送及仓储；日用百货（不含危险品）、电子产品（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无线电发射设备、电子出版物）、酒店用品、办公用品、家具、服饰服装、床上用品、生物质燃料销售；影视策划服务；影视场景布置服务；影视道具销售、租赁。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3,469.82 万元，净资产-1,484.6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054.18 万元，净利润-58.63 万元（未经审计）。

8、东阳市横店影视城旅游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视城旅游营销”），法定代表人：朱国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住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 42 号 5 楼 501 室，主营业务：旅游市场营销策划；旅游景点管理服务；会议组织、接待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文化创意服务；群众文艺交流活动组织策划；体育、户外运动赛事组织；成年人非学历非证书文化艺术培训；网上销售：门票、日用品，酒店预订服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288.20 万元，净资产-908.4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2,184.61 万元，净利润-264.23 万元（未经审计）。

9、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洛华磁业”），法定代表人：魏中华，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住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主营业务：钕铁硼磁性材料、相关电子元器件、磁电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粉末钨合金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进出口业务。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91,682.47 万元，净资产 53,271.2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9,677.77 万元，净利润 7,207.14 万元（未经审计）。

10、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公司”），法定代表人：胡江彬，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危险化学品经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47,416.01 万元，净资产 17,267.2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9,084.17 万元，净利润 2,923.62 万元（未经审计）。

11、浙江英洛华康复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复器材”），法定代表人：魏中华，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大道 196 号，主营业务：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电动代步车的研发、制造和销售；自营进出口业务。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4,236.98 万元，净资产 3,755.6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3,488.17 万元，净利润 845.12 万元（未经审计）。

12、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宜电机”），法定代表人：魏中华，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电子产业园，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机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科技中介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5,2857.89 万元，净资产 93,453.07 万元，营业收入 92,528.45 万元，净利润 5,144.36 万元（未经审计）。

13、浙江横店英洛华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洛华进出口”），法定代表人：魏中华，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 42 号 301 室，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20,236.45 万元，净资产 8,830.2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4,837.46 万元，净利润 1,051.96 万元（未经审计）。

14、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污水处理”），法定代表人：张洪成，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主营业务：污水处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9,608.97 万元，净资产 22,199.4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975.54 万元，净利润 33.72 万元。（未经审计）。

15、横店文荣医院（以下简称“文荣医院”），法定代表人：陈志兴，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镇迎宾大道 99 号，主营业务：医疗服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57,776.71 万元，净资产 28,697.5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0,199.28 万元，净利润 336.79 万元（未经审计）。

16、浙江东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横建筑”），法定代表人：杜一心，注册资本人民币 36,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八仙街 25 号，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建筑装饰，装璜，园林古建，设备安装，市政工程，道路桥梁和预制构件加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31,177.43 万元，净资产 43,989.4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28,110.90 万元，净利润 1,560.64 万元（未经审计）。

17、东阳市三禾水电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禾水电”），法定代表人：胡全兵，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主营业务：水电安装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安装工程、弱电安装工程、暖通安装工程施工；非标准钢结构件的制作、安装。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953.23 万元，净资产 755.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124.1 万元，净利润 74.47 万元（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自来水公司、燃气公司、污水处理、文荣医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赣州东磁稀土、农副产品批发、横店商品贸易、影视城旅游营销、英洛华磁业、联宜电机、英洛华进出口、康复器材、东横建筑、三禾水电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东阳东磁稀土系兄弟公司的孙公司；东磁户田系兄弟公司的合营企业；上述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均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横店热电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经营状况及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上述关联方均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依据

（1）生产用水的交易价格的确定为：参照东阳市物价部门公布的自来水价格。协议履行过程中，因东阳市物价部门价格调整而导致用水价格发生变化的，经双方

协商一致后应另行签订水价格补充协议。

(2) 燃气价格根据政府物价管理部门批准实施的价格执行。

(3) 工程建设委托东横建设通过对外招标方式进行，在综合考虑施工方的资质、能力和价格优惠等方面后确定中标方。

(4) 公司销售产品价格与对非关联方客户销售价格一致。

(5) 公司采购产品、产品加工、水电安装承包、租赁等价格均按行业之可比当地市场价格进行。

2、交易价格

根据不同的交易类别，进行不同的定价，自来水、天然气以官方定价为基准，其他产品买卖以交易发生时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确认，工程建设通过招投标确认交易价格。

3、交易总量或其确定方法

交易双方在预计金额内，根据实际发生分次确定数量并签署协议。

4、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

货到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付清货款或双方协商确定的其他方式。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上述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需要及时与关联方签订协议。

2、协议生效条件和日期：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且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本合同后生效。

3、协议有效期：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横店控股是一家中国特大型民营企业，产业涉及电气电子、医药健康、影视文化、新型综合服务等，其下辖子公司和孙公司众多。因此，在双方互利和资源共享的前提下，公司与关联方必然会发生一些关联交易。此次发生的交易必要性如下：

1、公司与自来水公司之间进行供水交易，用于公司生产及生活用水。

2、公司与横店热电之间进行的电力、蒸气等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3、公司与东磁户田之间的销售、采购、餐饮服务等，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4、公司与东阳东磁稀土之间的产品加工、采购、销售、租赁及餐饮服务等，系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5、公司与赣州东磁稀土之间的产品加工、采购、销售及租赁等，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6、公司与农副产品批发之间的商品采购、餐饮服务等，系公司东磁大厦、食堂经营所需。

7、公司与横店商品贸易之间的原材料、设备采购等，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8、公司与影视城旅游营销之间的购买门票交易，系公司接待客人到景点观赏所需。

9、公司与英洛华磁业之间的采购产品，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10、公司向燃气公司采购燃气，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11、公司与康复器材之间的产品销售，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12、公司与联宜电机之间的产品销售，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13、公司与英洛华进出口之间的产品销售，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14、公司与污水处理之间污水处理业务，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15、公司与文荣医院之间的业务往来，系公司员工体检服务所需。

16、公司与东横建筑之间的工程建设承包交易，系公司加大基础建设所需。

17、公司与三禾水电之间的水电安装业务，系公司水电工程安装所需。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中自来水、天然气以政府定价为基准，其他交易按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三）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与东阳东磁稀土的年度交易预计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拓展客户需求增加形成的产品加工和采购等。公司与东横建筑的年度交易预计金额较大，系公司投资项目新增厂房建设和零星工程投资所需。公司与燃气公司的年度交易预计金额较大，系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实施产品销售、产品采购、产品加工、餐饮服务、门票购买、租赁等交易能够保证公司良好地销售与供应渠道及配套服务，为双方正常的商业往来，涉及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比重较低，且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已形成多年业务往来，合作期间效率较高，有利双方的沟通接洽和资源共享。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产生对

关联人的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公司事前就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通知了我们，于会前收到了公司提交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关材料，并对公司历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和必要的沟通，亦对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分析了其与各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2、公司拟审议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公司的发展，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各类金额占其同类业务的比例较低，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基于以上判断，我们同意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应予以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与各主要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所需要，且涉及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比重较低。因此，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交易定价原则为按政府定价或市场价格为基准，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均回避表决，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同意 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一日